

厦门吉比特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厦门吉比特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当期及前期列报的净利润、总资产、净资产不产生影响。

一、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概述

2018年6月15日，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以下简称“财政部”）发布《关于修订印发2018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号），要求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非金融企业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通知要求编制财务报表。由于上述修订，公司需对原会计政策进行相应变更。

2018年10月23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会议审议并一致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本次会计政策的变更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具体情况对公司的影响

（一）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性质、内容和原因

根据《关于修订印发2018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号）的规定，我们对财务报表格式进行调整，详见下表：

单位：人民币元

财务报表	调整前	调整后	修订新增项目说明	影响
合并资产负债表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合并为“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行项目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行项目，反映资产负债表日以摊余成本计量的、企业因销售商品、提供服务等经营活动应收取的款项，以及收到的商业汇票，包括银行承兑汇票和商业承兑汇票。该项目应根据“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科目的期末余额，减去“坏账准备”科目中相关坏账准备期末余额后的金额填列	①2018年9月30日： 应收账款：该行项目取消 应收票据：该行项目取消 应 收 票 据 及 应 收 账 款： 237,707,802.17 元 ②2017年12月31日： 应收账款：该行项目取消 应收票据：该行项目取消 应 收 票 据 及 应 收 账 款： 183,911,367.59 元
合并资产负债表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合并为“其他应收款”行项目	“其他应收款”行项目，应根据“应收利息”“应收股利”和“其他应收款”科目的期末余额合计数，减去“坏账准备”科目中相关坏账准备期末余额后的金额填列	①2018年9月30日： 应收利息：该行项目取消 应收股利：该行项目取消 其他应收款：787,857.32 元 ②2017年12月31日： 应收利息：该行项目取消 应收股利：该行项目取消 其他应收款：1,900,063.78 元
合并资产负债表	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清理	合并为“固定资产”行项目	“固定资产”行项目，反映资产负债表日企业固定资产的期末账面价值和企业尚未清理完毕	①2018年9月30日： 固定资产：无影响 固定资产清理：该行项目取消 ②2017年12月31日：

财务报表	调整前	调整后	修订新增项目说明	影响
			的固定资产清理净损益。该项目应根据“固定资产”科目的期末余额，减去“累计折旧”和“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科目的期末余额后的金额，以及“固定资产清理”科目的期末余额填列	固定资产：无影响 固定资产清理：该行项目取消
合并资产负债表	在建工程 工程物资	合并为“在建工程”行项目	“在建工程”行项目，反映资产负债表日企业尚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在建工程的期末账面价值和企业为在建工程准备的各种物资的期末账面价值。该项目应根据“在建工程”科目的期末余额，减去“在建工程减值准备”科目的期末余额后的金额，以及“工程物资”科目的期末余额，减去“工程物资减值准备”科目的期末余额后的金额填列	①2018年9月30日： 在建工程：无影响 工程物资：该行项目取消 ②2017年12月31日： 在建工程：无影响 工程物资：该行项目取消
合并资产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合并为“应付票据及应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行项目，反映资产	①2018年9月30日： 应付票据：该行项目取消

财务报表	调整前	调整后	修订新增项目说明	影响
资产负债表		付账款”行项目	负债表日企业因购买材料、商品和接受服务等经营活动应支付的款项，以及开出、承兑的商业汇票，包括银行承兑汇票和商业承兑汇票。该项目应根据“应付票据”科目的期末余额，以及“应付账款”和“预付账款”科目所属的相关明细科目的期末贷方余额合计数填列	应付账款：该行项目取消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70,680,881.75 元 ②2017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票据：该行项目取消 应付账款：该行项目取消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46,956,497.12 元
合并资产负债表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合并为“其他应付款”行项目	“其他应付款”行项目，应根据“应付利息”“应付股利”和“其他应付款”科目的期末余额合计数填列	①2018 年 9 月 30 日： 应付利息：该行项目取消 应付股利：该行项目取消 其他应付款：45,701,022.19 元 ②2017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利息：该行项目取消 应付股利：该行项目取消 其他应付款：2,100,924.64 元
合并资产负债表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合并为“长期应付款”行项目	“长期应付款”行项目，反映资产负债表日企业除长期借款和应付债券以外的其他各种长期应付款项的期末账面价值。该项目应根据“长期应付款”科目的期末	①2018 年 9 月 30 日： 长期应付款：无影响 专项应付款：该行项目取消 ②2017 年 12 月 31 日： 长期应付款：无影响 专项应付款：该行项目取消

财务报表	调整前	调整后	修订新增项目说明	影响
			余额，减去相关的“未确认融资费用”科目的期末余额后的金额，以及“专项应付款”科目的期末余额填列	
合并利润表	管理费用	拆分出“研发费用”行项目，“管理费用”行项目仍保留	“研发费用”行项目，反映企业进行研究与开发过程中发生的费用化支出。该项目应根据“管理费用”科目下的“研发费用”明细科目的发生额分析填列	①2018年1-9月： 管理费用：-196,772,920.83 元 研发费用：196,772,920.83 元 ②2017年1-9月： 管理费用：-166,726,835.63 元 研发费用：166,726,835.63 元 ③2018年7-9月： 管理费用：-65,474,799.97 元 研发费用：65,474,799.97 元 ④2017年7-9月： 管理费用：-58,549,710.81 元 研发费用：58,549,710.81 元
合并利润表	财务费用	增加“其中：利息费用”行项目，“财务费用”行项目仍保留	“其中：利息费用”行项目，反映企业为筹集生产经营所需资金等而发生的应予费用化的利息支出。该项目应根据“财务费用”科目的相关明细科目的发生额分析填列	①2018年1-9月： 其中：利息费用：4,020,357.71 元 ②2017年1-9月： 其中：利息费用：3,193,883.82 元 ③2018年7-9月： 其中：利息费用：1,296,781.64 元 ④2017年7-9月：

财务报表	调整前	调整后	修订新增项目说明	影响
				其中：利息费用：1,541,418.90 元
合并利润表	财务费用	增加“利息收入”行项目，“财务费用”行项目仍保留	“利息收入”行项目，反映企业确认的利息收入。该项目应根据“财务费用”科目的相关明细科目的发生额分析填列	①2018 年 1-9 月： 利息收入：13,545,722.56 元 ②2017 年 1-9 月： 利息收入：29,098,770.57 元 ③2018 年 7-9 月： 利息收入：7,744,347.89 元 ④2017 年 7-9 月： 利息收入：6,382,674.20 元

公司 2018 年第三季度及以后期间的财务报表将按前述会计准则编制，并对 2017 年度比较财务报表进行重新表述。

（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详见上文表格，该变更对公司当期及前期列报的净利润、总资产、净资产不产生影响。

三、独立董事、监事会的结论性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就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发表了如下独立意见：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 2018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 号）的规定进行的合理变更，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符合公司及股东的整体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此次会计政策变更。

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根据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 2018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 号）对公司原财务报表格式等进行变更，其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

利益的情形，同意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四、上网公告附件

（一）《厦门吉比特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独立意见》；

（二）《厦门吉比特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核查意见》。

五、报备文件

（一）《厦门吉比特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

（二）《厦门吉比特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厦门吉比特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 年 10 月 25 日